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4-042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取北京市丰台区南苑乡南苑村 1404-621 地块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融街长安（北京）置业有限公司与北京天恒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投标联合体通过参加挂牌出让活动以总价 422,000 万元获得了北京市丰台区南苑乡南苑村 1404-621 地块（以下简称“南苑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收到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出具的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

南苑地块位于北京市丰台区南苑乡南苑村，东至规划回迁房、小学及托幼用地，南至规划南苑镇三号路，西至规划槐房西路，北至规划南苑镇二号路。该地块建设用地面积 82,037.05 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不超过 205,093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 R2 二类居住用地，其中限价商品住房面积为 61,000 平方米。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9 月 6 日